

证券代码：833467

证券简称：纳美新材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## 浙江纳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3月8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延立田先生（连任）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5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328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潘峰先生（连任）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电话、电子邮件、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3人。

会议由延立田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4年3月8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张振亮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3月8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218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5日前以电话、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20人。

本次会议由延立田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### 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，符合公司发展的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浙江纳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浙江纳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

浙江纳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3 月 11 日